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ESE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2)

更改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八日起更改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10-116號永恒商業大廈9樓906室。本公司之電話及傳真號碼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倬行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周倬行先生及黃熙雯女士為執行董事；而楊偉雄先生、劉文德先生及馬子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佈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fbgroup.com.hk內。